

中共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）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经开区（头屯河区）2024 年乡村振兴衔接 资金项目工作完成情况

2024 年，经开区（头屯河区）到位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资金共计 785 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752 万元（包含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567 万元），自治区财政衔接资金 33 万元。此外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到位 12 万元，区级财政配套资金 164.659496 万元。目前，已实施项目共 5 个，其中产业类 2 个，基础设施类 1 个，产业到户类 2 个，均已竣工验收。截至目前，已支付中央及自治区衔接资金 774.527981 万元，支付率 98.67%。支付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12 万元，支付率 100%。

一、项目完成情况

（一）萨尔达坂村水产养殖及水产品初加工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期）。

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732.3 万元，建设内容为：在萨尔达坂村沙河坝北侧新建水池 1 座，储水容积约 26000 立方，新建配套水泵、变压器、变配电间、进水渠道与闸门、泄水渠道与闸门、联通闸门、清淤小车、围栏、监控等配套设施。目前该项目已完工，决算金额为 619.624323 万元。截至目前已支付

583.217803 万元，其中衔接资金支付 526.627803 万元，衔接资金支付率 100%。该项目施工结算审定金额为 541.552733 万元，已支付 525.306151 万元（施工费支付率 97%）。

（二）马家庄子村蓄水池建设项目（二期）

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300 万元，建设内容为：节水灌溉耕地面积 395 亩，土地平整面积为 395 亩，为人工林绿化引水管道长 2980.0m，用于马家庄子村周边农田、榆树林带、耕地灌溉等用水。目前该项目已完工，决算金额 259.183549 万元。截至目前已支付 242.505558 万元，其中衔接资金支付 179 万元，衔接资金支付率 100%。该项目施工结算审定金额为 218.284597 万元，已支付 211.736059 万元（施工费支付率 97%）。

（三）东南沟村兴牧匠人工坊项目

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102.71 万元，其中安排衔接资金 75.314697 万元（中央及自治区衔接资金 34.9425 万元、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40.372197 万元），区级配套资金 27.395303 万元。建设内容为：计划改造空置用房三座，改造总面积 872.10 平方米，改造内容主要为室内给排水、室内电线及灯具、室内暖气片更换、防盗窗及卷帘门更换、室内外监控设施安装，以及配套设备购置。该项目已完工，正在做竣工结算。截至目前已支付 73.142066 万元，其中衔接资金支付 64.842678 万元，衔接资金支付率为 86.1%。

（四）产业到户——就业创业项目

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0.76 万元，其中安排自治区衔接资金 0.4 万元，区级配套 0.36 万元。主要内容为 14 名在外区务工的脱贫人口和 2 户从事自主经营活动脱贫人口发放相应补助。截至目前已支付 0.76 万元，其中衔接资金 0.4 万元，支付率 100%。

（五）产业到户——畜牧业项目

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3.6575 万元，安排自治区衔接资金 3.6575 万元。主要内容为马庄子村 24 户脱贫户，对饲养 3 个月以上的 1320 羽禽类和购买 500 吨青贮等饲料发放补助。截至目前已累计支付 3.6575 万元，其中衔接资金 3.6575 万元，支付率 100%。

二、2025 年工作计划

2025 年，我区将严格执行《乌鲁木齐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乌财规〔2022〕1 号）、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项目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新乡振〔2021〕32 号）文件精神，做好 2025 年衔接资金项目实施工作。

